

# 〈預備會議〉



##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十九屆第 18 次臨時大會議事錄

壹、會次：預備會議

貳、時間：中華民國 103 年 2 月 17 日上午 11:20 時整。

參、會議地點：本會議事廳。

肆、出席人員姓名人數：趙福德、盧正宗、朱宗仁、伍慶隆、黃春英、呂義、柳瑞得等七名。

伍、列席人員職別姓名：鄉長孔朝、秘書李紀財、民政課長田美惠、財經課長羅成信、觀農課長高倩麗、社會課長周雅嵐、行政課長方文振、主計主任郭永豐、人事管理員黃莫愁、圖書館管理員李秀娟、幼兒園園長李彬珍、清潔隊隊長趙慧嬪、本會秘書李進鶯、組員馮慧芳、組員張美珍。

陸、會議主席：趙福德。

柒、紀錄員姓名：張美珍、康麗君。

捌、主席致詞：鄉長、所會秘書、公所各單位主管、本會副座、各位同仁大家早安。本次會第 19 屆第 18 次臨時大會，謝謝鄉長、各單位主管列席參加，本會同仁也是，大家能很難得在新的一年的會期，大家全部來出席參加，這次的議程共有三天，待會的議程再做確定，我們就這樣召開這三天的會議，希望公所配合三天整個議程的情形，謝謝。

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19屆第18次臨時大會議事日程

日期	會次	時間	項目	備註
103年2月 17日 (星期一)	預備會議 及第一次會議	8:00-17:00	一、代表報到。 二、審議議事日程。	
103年2月 18日 (星期二)	第二次會議	8:00-17:00	一、南迴公路安朔至草埔段隧道回饋計畫 協調會(上午 10:00)。 二、楓港變電所相關事宜第二次協調會 (下午 14:00)。	
103年2月 19日 (星期三)	第三次會議	8:00-17:00	一、民意交流。 二、討論提案:代表提案 三、臨時動議 四、散會	

**主席致詞:**謝謝秘書。各位同仁，這三天議程剛剛秘書已經做報告，不曉得各位同仁有沒有什麼異議？對今天的議程。才剛剛二月因目前大家仍忙於 102 年與 103 年新舊年的交替，除舊佈新的事務，為了體恤大家的辛勞，所以沒有特別排其他的議程列入，比如說專案報告或是其他的一些分享。第二天本來也想安排去看看去年我們所努力的建設成果來共同分享，但因簡立委辦公室來函通知，明天在公所召開草埔隧道工程回饋方案，以及新路變電所的協調會，這也是在我們鄉轄內，非常重大指標的工程，部落涉及到安全生活。第三天就如同議事程日程，各位同仁有沒有什麼異議？如果沒有就拍掌通過三天的議程，通過。公所這邊有沒有什麼困難？鄉長？

**鄉長孔朝答:**主席、副主席、各位代表先生、女士、所會兩位秘書、各單位主管、貴會工作同仁。這是我臨時想起的一件事情，因為全屏東縣算是第一樁公墓起掘。我們是否在第三天可以安排，我們所有的代表先生、女士，我們一起親自到南世公墓，一方面跟鄉民致意，一方面我們去瞭解一下，起掘、撿骨、遷葬這個流程。我們親自體驗一下，看一看我想鄉民很安慰，在座的代表先生、女士看了現場之後會有不一樣的人生的看法，對個人來講是一個生命教育的課程，我做這樣的建議，謝謝。

**主席趙福德:**各位同仁剛剛鄉長建議，希望能夠有這樣的議程排在第三天，也就是 19 號到南世公墓，開始起掘去瞭解關心，剛剛鄉長的建

議是這樣，剛才各位已經通過本次會議日程，看各位同仁的意見如何？如果沒有問題，就把鄉長的意見納入議程，看是安排在第幾天，先聽聽各位的意見，柳代表，請。

**代表柳瑞得問：**大會主席趙主席、孔鄉長、所會兩位秘書、公所所有的單位主管、以及我們代表會的同仁。針對剛剛鄉長所提的，在第三天的會議安排時間，剛剛鄉長可能忘記，或者是還有一些給我們思考的空間，時間上的問題，豎然安排這個時間有民意交流、討論提案的議程，是不是在議程的前面或下午的安排，是不是鄉長有特別安排的時間？或者是有沒有選擇良辰吉日，小弟在這邊說明個人的意見。

**鄉長孔朝答：**因為要去看的情況，必須要考慮到一些感受的問題，因為課長是說早上 9 點過去以後，我們是不是還要回來做民意交流呢？去看了之後去枋寮吃飯或是怎麼樣？如果先去看了再去吃飯感覺很奇怪。我不是有特別的想法，我的意思是說看完了以後，先淨身再吃飯可能會比較好，我怕沒有跟先生女士做之前的告知，那之後你們有一些的怨言，這可能就是我們交代不清，所以這個部分還需要大家討論一下，謝謝。

**代表柳瑞得問：**像這種問題課長跟包商私底下都已經聯絡過了嗎？時間上應該都已經安排好了，課長都已經提出你們可以決定的事情，可以讓我們各代表都可以瞭解。

**民政課課長田美惠答：**大會主席、趙主席、副主席、所有的代表女士、先

生、鄉長、所會兩位秘書、本所及貴會的同仁大家早。事實上有這樣的構想，可能是我們有親自去過，去起掘的現場親眼看到開棺之後，撿骨師他在撿骨，你看到棺木裡面的現況，你會對生命有新的體驗。因為鄉長也親自去看過，開棺的這幾天我每天都在現場，也就站在墓的旁邊，事實上我本身是很膽小的，可是我一去嘗試，我去看一下應該我不會害怕，去看了以後確實也不會害怕，事實上對生命會有很多的體驗跟啟發。

我是覺得說南世村居民的意見分歧，剛開始的時候正反兩方面的聲音都有，事實上開始起掘以後，我們會發覺說村民有很多的情緒需要一些出口，我所謂的情緒就是說，可能他看到他的祖先原來在祭拜，我們很高興去墳墓清明掃墓的時候，就那麼一天我們去祭拜他們。可是當你看到那種現況的時候，村民他們每個人的反應不一樣，有的人會一直掉眼淚，他看到的那個現況跟他們想像的不一樣。

事實上我們要推這個計畫，上個禮拜獲得內政部核定的公文之後，我有跟鄉長、秘書、羅課長我們有緊急召開一個小組的會議，就是針對日後殯葬示範計畫，到底要怎麼去推？事實上內政部說要轉型，可是我們是認為說他不可能就計畫終止，不可能！我們鄉裡還有很多的地方要推，我們預計明年要提四處的公墓，今年就要去提報明年度，這個之後希望透過南世公墓起掘的工作，讓我們的代表或是同仁，你有進度的去看一下，甚至在以後我們在推這個工作的時候，就

不會像南世花了很多的時間、精神在溝通，這個要讓大家很清楚。

其實鄉長的用意無非也是能夠去給南世村的村民一些正面的鼓勵，讓他們知道說，其實全鄉都很關注這件事情，也給他們精神的鼓舞。至於時間的部分，誠如鄉長講的，如果我們早上過去那邊那還有一些議程，我們還要再拉回來這裡，可能路程或時間會有一點不方便。是不是下午因為包商，上午7點半他就會在那邊，工作人員7點半也都是會在那裡就開始挖，大概到11點到12點之間就會休息，吃過飯以後再繼續下午會開挖，到4點多將近5點天還沒完全黑的時候就會停止。因為每天都有起掘數量的進度，每天可以挖到18到20具左右，所以我會建議先吃過飯再過去看會比較好。

**主席趙福德:**課長，你是說中午吃飽飯才去，第三天的議程，要不就今天下午。

**民政課課長田美惠答:**對不起，忘記說明禮拜天跟禮拜一是停工，今天停工的原因是在台東還有一處工作，因為我們也要開協調會，所以它們今天沒有上工。

**主席趙福德:**那今天不可以就對了，那第二天、第三天早一點去再回來，不知道我們是否還會回來，或者明天一大早去，早上幾點開工？

**民政課課長田美惠答:**7點半我們人員就會在那邊，但是他真正動工還是要看被通知的鄉民，他是不是可以很準時到，因為家屬沒有到我們是不能動，一定要按照順序，如果不按照順序其他的人會抗議，所以還



是要看居民的時間大概 8 點。

**主席趙福德:**經過主席向各位代表徵詢意見決定明天 7:30 到 8:00 在南世陳村長家集合，就不等了！由公所來帶領到公墓現場，整個時間由公所管控配合，整個活動回來就稍事做一些潔淨或淨身，依習俗還是依什麼，再準備 10 點的協調會就接整個的議程，可以嗎？鄉長可以嗎？田課長有沒有問題？那我們三天的議程就這樣，公所這邊也能夠配合，今天的議程結束，散會。

**玖、散會:** 中華民國 103 年 2 月 17 日上午 12:30 時整。



## 〈第二次會議〉



##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十九屆第 18 次臨時大會議事錄

壹、會次：第二次會議

貳、時間：中華民國 103 年 2 月 18 日上午 8:00 時整。

參、會議地點：南世公墓、獅子文物館。

肆、出席人員姓名人數：趙福德、盧正宗、朱宗仁、伍慶隆、黃春英、呂義、柳瑞得等七名。

伍、列席人員職別姓名：鄉長孔朝、秘書李紀財、民政課長田美惠、財經課長羅成信、觀農課長高倩麗、社會課長周雅嵐、行政課長方文振、主計主任郭永豐、人事管理員黃莫愁、圖書館管理員李秀娟、幼兒園園長李彬珍、清潔隊隊長趙慧嬪、本會秘書李進鶯、組員馮慧芳、組員張美珍。

陸、會議主席：趙福德。

柒、紀錄員姓名：張美珍、康麗君。

捌、考察項目：一、勘查南世公墓掘起情形。

二、南迴公路安朔至草埔段隧道回饋計畫協調會。

三、楓港變電所相關事宜第二次協調會。

玖、散會：中華民國 103 年 2 月 18 日上午 12:00 時整。



## 〈第三次會議〉





## 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十九屆第 18 次臨時大會議事錄

壹、會次：第三次會議(民意交流)

貳、時間：中華民國 103 年 2 月 19 日上午 10:30 時整。

參、會議地點：本會議事廳。

肆、出席人員姓名人數：趙福德、盧正宗、朱宗仁、伍慶隆、黃春英、呂義、柳瑞得等七名。

伍、列席人員職別姓名：鄉長孔朝、秘書李紀財、民政課長田美惠、財經課長羅成信、觀農課長高倩麗、社會課長周雅嵐、行政課長方文振、主計主任郭永豐、人事管理員黃莫愁、圖書館管理員李秀娟、幼兒園園長李彬珍、清潔隊隊長趙慧嬪、本會秘書李進鶯、組員馮慧芳、組員張美珍。

陸、會議主席：趙福德。

柒、紀錄員姓名：張美珍、康麗君。

捌、主席致詞：鄉長、所會秘書、公所各單位主管、本會副座、各位同仁大家早。這次是第三次會議，議程是民意交流，會前鄉長私下跟本席一個請託講說，我們鄉的長照中心上面有一個考評，鄉長也是兼主任委員，能夠去關心一下，待會馬上回來，各位同仁可以嗎？關鍵問題留著鄉長再提問，11 點那大家就把握時間，大家就開始進行了。

代表柳瑞得問：大會主席、趙主席、孔鄉長、所會秘書、李秘書、在坐公所最盡力的一級主管、代表會所有的同仁，大家平安。剛好這個時間

是民意交流，小弟在這裡有一些事情跟大家共商，深入了解民間的議題。有關於獅子頭山，照理來講獅子頭山的問題，我身為民意代表應該也要關心，但是為了尊重所選出來海線的代表，當然有一些的事情沒有辦法一五一十照顧鄉親。只是拜託所有海線代表的事情，小弟在這裡一定要跟公所，來提過去一直有的問題。獅子頭山這個地方缺水，上次跟幾個代表在討論這個問題，沒有水，花草怎麼會長出來？獅子鄉也不容易下雨，除了內文、草埔天天下雨，海線不會下雨。我們培育出來的花草不易生長，生長的較慢，所以水的部分很重要，上次我聽到據我了解，伍代表不會吝嗇他所知道的水源，他希望我們能設法解決用水問題。獅子頭山的用水，可以撥一些經費接伍代表那裡的水源，等一下伍代表會有補充，讓獅頭山的花木植栽可以存活。

**財經課課長羅成信答:**大會主席、趙主席、盧副主席、各位代表先生、女士、鄉長、所會兩位秘書、本所單位主管、貴會工作同仁大家早安。謝謝柳代表對獅頭山腹地缺水的問題，早在第二期施工規劃的時候，就非常注意缺水的問題。去年伍代表曾經有帶我到河床水源的部分，那地方原來早有一個鑿井的設施，我想整體第二期規劃結束之後，綠化的缺水問題大概就會從這裡。過年前鄉長也特別為了這件事情，提醒我在過年後積極鑿井，現在有找井的二處地方。第一個是資源回收場的腹地也有一個井是現成的，但是那是過去別人的，有人如果從裡的話會跨越河床，所以管線的配置會有一些問題，比較不方便。第二

個就是從伍代表獅子村，往右側的地方下有一個水源也不錯，因為它原來的配管有線路可以接到獅頭山，所以在過年前就有請張技士張順和，針對鑿井專業的部分來公所協議，管線的配置還有一些動支經費的相關事宜，如果都 ok 了我會再找機會做報告。那因為現在獅頭山綠美化的工程真的很需要水，每天叫人去澆水也不是永久的方法。

另外再附帶就是說獅頭山土地的用途，我們先暫緩一些의 公共設施，所有的公共設施大概結束第二期的時候，從今年開始針對土地的部分積極的變更為園區用地。因為你在申請用地的同時，又在去做一些公共設施的話，可能會影響到水土保持跟環品的審查。今年我們已經請設計公司，就針對水土保持跟環評這個部分提出計畫，之後我們會向原民會提出這方面的補助，就不需要去動支我們自籌的經費。希望上面挹注之後盡速變更為園區用地，這樣的話招商就可以起步，做這樣的一個報告，謝謝。

**代表柳瑞得問：**謝謝課長這麼周詳的規畫，我剛才的意思是說水源的部分，盡快你的規劃案程序在走，如果我們有自籌財源，水的部分可以先解決，要等上面的補助款會遙遙無期，不知何時才做？就概算一下抽水引管所需經費，我覺得那才是重點，先把那些比較主要的部分先處理，規劃的問題我們可以等待上面。如果可以的話、有錢的話，就趕快做，我的意思是說，我們有經費就先處理這部分，不然那些所種

的植栽都要枯死了，最後只能拿去燒火有什麼用，這樣鄉長的用心就白費了。趕快做，不要捨不得花錢，課長這是我提的重點，以上，謝謝。

**財經課課長羅成信答:**謝謝柳代表，其實我們也很積極在請鑿井的公司來做。因為我的配管不是一般的塑膠，因為比較常態會用消防系統，直接配線到現場，將來還沒有營運。所以用水大概是用地下水，然後營運之後申請自來水鑿井的部分先做，不管有沒有經費，如果相關經費出來，我也會拜託代表盡速同意動支來施作。

**代表柳瑞得問:**課長不是有井了嗎？

**財經課課長羅成信答:**不是，那是伍代表本身自己的井，我的意思是說還是要配合自己的井直接到獅頭山，還要找一個井是比較長久的，如果直接接伍代表，當然他也有經營之道也不錯，可是我在想還是要用一個長久性的方式來做，在鑿井初期水還沒有鑿出來，我們會跟伍代表協調先用他的水。

**代表柳瑞得問:**這個月可以嗎？

**財經課課長羅成信答:**這個月我不會說馬上，可以做一定會在這個月之前鑿井公司去找，要不然還沒有鑿之前，配管線是可以先借伍代表的水

源先接到獅頭山是 ok 的，不是馬上可以做有配管就 ok，問題是一直說要用他的水，我還沒有聽伍代表同意。

**代表柳瑞得問：**課長，謝謝你請坐。沒錯，要有頭有尾的做，這不是我個人的主張，而是我跟伍代表之間的共識，他也接納我的意見，我們也要尊重他的意見，不然我們就請伍代表發表意見，看這樣的意見是否妥當。

**代表伍慶隆問：**大會主席、孔鄉長、兩位秘書、各單位主管，剛剛柳瑞得代表關心到獅頭山的部分，每個人都非常關心，一、二期工程即將要做好，過去我也有提示過，如果沒有水我也提過，剛剛課長也解釋過，可能環評沒有辦法一次處理，相信這應該不是理由。柳代表我相信他們有作業上的困難，我們就尊重行政單位，是他們在執行。

可以的話我講過，獅子村從雙溪一直到獅子我家旁邊，可能只有靠近海邊那個地方有水，那邊的水很多。如果可以通過的話不會影響作業上的問題，剛剛課長提過，就向原民會爭取經費才不會用到公所的經費，這樣可以在軟體、硬體的工程，為我們鄉民做一些小工程。這樣的話既然柳代表有提到關於一些生態問題，我個人也喜歡這些庭院樹，如果枯死了等於浪費一些錢，當然他有這樣的疑慮，顧慮到這些問題。可以的話我們請課長盡量，那塊土地隨便挖都有水，水資原很豐富。希望課長按照我們所需要的承諾，你們的承諾希望能夠成形

可以看到。

我這邊有一個小小意見，既然是交流你們不要嚴肅就輕鬆的交流，獅子鄉有八個村，三年多來有很多沒有辦法平衡，我們每個代表的想法，既然部落有一個部落主席、民意代表、有一個村長、有一個有心的人協助一個村所需要的部分，當然有的村長或部落主席可能疏忽。

當然代表可能有遺漏到、疏忽到，我們必須要做的工程，公所部分在這裡慎重交代鄉長、課長，甚至於我們的主席，看看各部落的需求，甚至有時間跟代表、村長聯繫。某一個村有上千萬，某一個村有六百萬，這一點應該由鄉長跟課長衡量，各村建設能夠接近不要太懸殊，如果有些村長較弱的就要特別關心，讓各村的建設經費都能平均。當然我們有這樣的想法，每一個人爭取經費的方式不一樣，如果可以的話各村建設能夠接近，不要有太大的落差。像獅子村今年建設太少，有些時候水保的就不要算在裡面，我們部落裡面有很多從原民會的經費，可是他們可能不會寫提案，對部落主席、村長、代表要多予提示，讓建設平均，這樣對村民才有交代。應該我這樣子講課長清楚嘛！跟鄉長。在我們共事的4年時間裡面建設能夠相當，不要太懸殊。

據我所知南世村這三年多有很多的經費，他們的地方人士很努力他們沒有代表，可是卻有中央、有鄉長、有課長的幫忙。也許我這樣子講為大家好。甚至於獅子村的公墓已經提案很久，南岸、東岸的擋土牆…。如拿南世來比較，南世已經飽和了，有納骨塔。如果認為墓園還很廣擴，但你們沒有做規劃的話，可能以後跟南世一樣也是飽和，甚至於沒有整地就埋葬，將來會變成一個障礙，希望民政課課長多跑幾個村來關心一下。

我想你是一個蠻有智慧的課長很認真，我知道！但是我的意思是說，公平起見多看幾個墓園可以做擋土牆，把一些沒有整平的廢土，把它推平可能會比較寬，沒有爆滿的疑慮。既然是民意交流我就用我的想法做整合的報告。不一定是墓園，有一些問題各村的經費能夠平均會比較好，能夠幫助大家，不只是幫助鄉長、也幫助各代表，這樣大家在一起就會比較平衡。

我跟主席有報告，因為昨天我去複診，昨天討論到隧道的部分，代表和村長都有名份，草埔到安朔的隧道的工程，既然有那麼龐大的經費，獅子鄉有一些回饋不一定全部都在山線，為了公平起見有朱代表、有趙主席、有黃代表、有村長很多撥給我們一部份，而不是這個回饋都聚集在山線。這是在民意交流提出來做一個議題，就這樣簡

單的一個說明，如果有感動的看哪一個部門來做答覆，不敢說答覆，這是民意交流，看哪一個做答覆都可以。

**財經課課長羅成信答:**謝謝伍代表，我想非常感謝伍代表，對整個八個村的公共工程同質同量，這樣有所感來提示我。我想如果從整個補助金費審核的角度來講，不管是水保局、原民會、營建署這部分，我們在提送時盡量做平衡盡量把件數集中一起送，我們是用這個原則。因為中央的補助款的原則，都會委託 PCM 由專業單位來做現場的複勘，之後再做審查，有時候審查出來的內容會變成跟原來的意想有落差。所以被代表誤會說只專屬在哪個村會被核定，其實我們在審查當中會極力的希望做到平衡。但是他們會依照現況做最後的審查意見，所以結果會不同，這是第一部分的報告。

第二部分的報告就是說，比如說像天然災害的部分，其實誰願意接納這樣災害的損害。但碰到了偏偏有村落的整個災害的狀況又不一樣，所以我們提送的時候也是經過審查，審查結果之後核定下來，有時候各村有一些災害比較嚴重的部分，當然就會比較多一些災復的補助，這個部份我也特別說明一下。

第三個只要是本鄉的自籌財源部分，我個人比較有把握的地方就是說對自籌財源這個部分，我會非常重視各位代表所提出的個人建議案子。然後做相關經費的非常透明化的溝通，來滿足代表的一些建



議。這個部份我想代表應該都看得到，我們是盡量採公開去分享，我們少部分的資源來達到個別的需求，這個部分特別說明。

再來就是昨天會議的部份，我們提出計畫的支出，各村村長、各代表、各部落主席，其中比較多的是草埔部落主席都有來參加，我們彙整所有的意見我才去送。所以當時協議內容就是沿著台九線有相關隸屬、息息相關的村落為主要的提送。當然草埔一直到楓林是屬於台九線上的四個部落，所以我們的重點當時都提在那個地方。我是把各位的意見整合之後，提到公路局請簡委員來幫忙，昨天主席在公路局的會議當中，特別提出這一點，希望把海線也納到回饋機制的部落，這個部分也特別提出來，公路局會把意見帶回去，將來進一步重新提送的時候，會把考量的部分全部納進來，做這樣的報告，謝謝。

**代表伍慶隆問：**謝謝課長的答覆說明，這個確實不是誤會，哪邊是多、是少？我主要的意思就是說，既然我們在共同的舞台上，希望有可以分享到我們村民。我剛才講過了，南世很多表示很多地方人士關心那個地方，但是我講過了，獅子村主席、一些村長比較弱的地方，我們沒有想到的地方也要替我們著想，幫我們的忙，可能我們相處不錯，這樣子！不是說那一村多，多表示那邊的地方人有在關心地方。

但是這邊有一個我要特別要提，就是獅子村第三鄰的後面，上一回我們也跟台電做報告陳報上去，但是台電的意思說這是自然災害，不是我們施工的，第三鄰那個地方有坍塌之虞。現在村民只要下大雨，都往工寮閃避會害怕，課長住大鳥嗎？那個地方就像去年的那個

地方災害完全一樣。你有時間請你去關心，就在部落的南邊這樣看過去，我去看了兩次，有兩個斷層，裡面人都可以進，剛好就是第三鄰的後面，如果坍塌就像大鳥那邊一樣。如果坍塌第三鄰全部都會受災殃，所以這一點課長如果有時間的話，可以請相關單位去關心這個地方。真的要關心！如果大雨直下在兩、三年就像大鳥一樣。

朱代表應該很清楚，他也可以解釋，我相信他這幾年忙著關心這個地方，都是找台電，我也累了，就機會都給他，我也是很關心。因為兩個代表給朱代表機會讓他去找台電，台電的聽到我的名字也很煩，請關心一下這個地方。

**主席趙福德：**這樣好了，請鄉公所擇期辦理現勘，儘速！這樣可以嗎？按照伍代表的意思。

**代表伍慶隆：**可以。

**課長羅成信：**下個月要去水保局，順便帶去。

**主席趙福德：**順便看一下，再去水保局，剛好就可以把這個案提出來嘛！

**代表伍慶隆：**另外派人也可以，不一定非得課長去看。

**主席趙福德：**就此決定，擇期現勘。

**代表黃春英問：**我有一些要請教的，我很重視基地台的問題，確實民政課長非常的辛苦，為公務忙碌我怕會忽略到。我想問基地台的問題進度如何？因為在楓林來說應該是很簡單的，已經答應屋主了為什麼一直沒有看到工作在進行？看到南世你這麼有勇氣忙碌著公墓問題很佩服你，但是怕你忽略，所以想知道目前的進度如何？謝謝。

民政課課長田美惠答：主席、趙主席、盧副主席、在坐的各位代表及女士、先生、所會兩位秘書、本所一級主管及貴會的工作同仁大家早。有關於鄉內基地台遷移的工作，我們坦白講確實是被忽略。在上次做報告之前楓林這個部分，我們之前跟他通電話他跟我們說要發包了，現況應該是要發包了。目前民政課的人力是嚴重的不足，目前我們是有四個人，有兩個人要去兼村幹事。事實上我們真的是忙不過來，在這裡跟各位代表致歉。應該在三月份我們會補足一個人力，如果是這樣的話我們現在的承辦人只有朱元龍，我們是借重他通訊方面的專業，所以把這個業務委託給他辦，相信在我們人力補足以後三月份，應該基地台的工作會有一些進度。誠如我上次專案報告我所以提到的一樣，公部門確實有志難伸的地方，因為事實上對這個部分沒有直接權力，去要求電信業者案照什麼規定去趕進度，這個部分我們只能請託。變成說我們只能用關心這樣的態度面對基地台的遷移。但是事實上各家的電信業者他們一直都有在進行，我可以答應代表三月份人員定位之後，我相信會有所進展。雖然目前所有的注意力都在公墓上面，我相信三月份會有好消息。

目前進度最快的應該是楓林，102年到105年等於今年是第三期。第二點也非常的榮幸獲得內政部的補助，今年南世公墓補助新台幣八佰萬。原先預估他會補助我們一仟萬，但是其中百分之20是被立法院凍結當中，所以只核定我們八佰萬。那八佰萬的經費是今年全

部要完工，因為水保及規劃設計的部分，這個時間對我們來說是很趕，這是今年的部分。第三期的計畫是到 105 年，看了今年第三期的計畫有給我們一些靈感，因為他是可以提出複數年的計畫。所謂複數年的計畫是說，第一年可以提規劃設計的部分，第二年再提興建工程。之前接獲內政部的公文之後，鄉長、秘書、羅課長跟我本人，曾經四個人開過會議。針對今年度 103 年要提 104 年的計畫，民政課主辦課有跟相關課室、鄉長、秘書報告。希望今年提 3 到 4 處的公墓，我們先提規劃設計的部分，等於是先期規畫的部分，希望能獲得 104 年的補助。

那 104 年的時候再提，105 年時再提，被核定這幾處公墓規劃的工程施工的部分，因為是說殯葬設計規劃到底會不會繼續？還是說內政部那邊會有一個轉型？目前為止我們都不知道。目前我們唯一知道的是到 105 年為止，第三期的計畫還是在進行。可能代表會有一些疑問是說我們如何去選 3 到 4 處的公墓？這邊有選址的基本要件，是從墓葬基地滿葬的程度如同南世公墓。因為南世公墓是全鄉滿葬最嚴重的，所以首先提報其他公墓也有滿葬的情形，但是每次滿葬的程度不一樣，所以首先是看滿葬的程度如何。

**主席趙福德：**課長，以下的報告非常重要，希望有充分的時間再進行報告，謝謝。現在是針對伍代表獅子公墓，看看還有一些空間如何做一些規

劃能夠稍為寬一點，是不是你也會同財經課去現勘，有關那個再找一個時間詳細的跟大家說明，好不好？因為時間的關係，課長，謝謝。

代表朱宗仁問：大會主席、趙主席、所會秘書、各單位課長、各位同仁大家午安。這邊有三、四點要請教。謝謝鄉長，由於土地改配我有聽到一些意見，感謝鄉長施政讓沒有土地的百姓能分配到土地。可是裡面有些要補充，因為也許他們改配的時候沒有實地去勘查，有的人就過五、六十年在那邊，有的人是芒果做了三、四十年在那邊，現在被人家抽到了，造成很大的反應。為什麼當初沒有調查清楚，雖然是佔有是沒錯，可是漢人都佔了這麼大的面積，我們卻拿不出辦法來，自家人卻又怎麼處理？所以我是說今年南世不是要抽籤嗎？希望南世段好好的去看清楚，不要再發生這種事情，沒事找事避免紛爭。鄉公所要積極先查清楚，土地有沒有問題再去做改配。這個不用回答，希望下次抽籤的時候，考慮到這個問題。

第二個是上次我就講說，道路兩旁果樹開花不好叫人家拿掉，好幾個村民反應車子較大的垃圾車、工程車都沒有辦法進出，有時倒車200~300公尺很不方便，弄壞了果樹又要賠錢。是不是鄉公所在芒果季節前好好的去處理，芒果都已經佔到路邊，發財車都沒有辦法經過連摩托車都會碰到，更何況是垃圾車、包商的車子要進去，還有怪手會造成很多的抱怨跟糾紛，希望這一點要重視。

第三點知道草埔在做隧道工程，那我們這邊有一個衛生室的預定地很需要土方，雖然遠一點是不是有辦法把土方拿到我們那邊，應該是鄉公所的財產，我們需要土方墊的越高越好，請課長回應。

**財經課課長羅成信答:**謝謝朱代表，針對土方，原來去年的西濱公路南部工程處，他就有行文來調查。記得我們調查過也召集過村長，有關各部落需要廢土的部分地段、段號。手邊都有資料送到西濱公路，送去後他們的答覆是，原則上第一個兩方有公共工程需求，我的土可以把它移過去，這是公共工程的需求部分。第二個鄉裡面要有合法廢棄土的廠址，我們這兩項都沒有。第三項所提供的土地 99%都是私有地，包括新路窪地的部分這個部分沒有辦法回應。這次協調會有預留這個部分，會預留土方讓兩方的需求能夠提出來，這個部分重新整理之後再提送出去。

**代表朱宗仁問:**感謝課長，大家都是在鄉公所職場，應該到那邊不會超過 200 塊的油費，希望可以的話盡量。再來是關於台電，因為我跟白孝寬已經跑了 5、6 趟，我還不知道可不可以。剛才伍代表已經講過了，我已經跑了四、五趟，還是不知道到哪裡去了。其實也沒有多少錢，只要把水道改可能也不到 100 萬，剛才伍代表所講的本來就是很嚴重，我們不是在這邊講一講而已，一直持續這樣的話，一下雨就是下這麼大，我們 30%到 50%都跑到工寮去躲避了。因為你沒有看到，所

以你們看不出來，你們不會體會那個危險性。花不到 100 萬可以救整個村的人是很值得，我們已經去了四、五次還是留在那邊，請重視我們的提案，希望課長你親自跑一下，也許比較有效。以上，謝謝。

**代表伍慶隆問:**民政課長，我可能不懂得表達，我就用圖畫來說明獅子村的墓園，這個地方都已經滿了，兩側這邊可以做擋土牆之後，把這做山推平都還可以維持二十年都沒有問題。很便宜大概需要 100 多萬或 70 到 80 萬，我從第一任到現在一直提案，課長好不容易來到獅子鄉服務我也期待，墓園已經七八分滿了。過去的周德福課長沒有動用到那麼多機器，都是叫小型怪手挖無主墳 20 幾個屍體，我們就挖，可能是我近年常摔下的原因吧！所以這個地方已經稍微平了。但我們覺得土地可惜，土堆剷平後，這邊不火化的話相信可以維持 20 年，到時也歡迎別村的到獅子村歡迎光臨，課長加油！南世真的不錯，只要南邊、東邊做個擋土牆就不會有聲音。那廢棄物一定要合法，那要怎麼申請？

**財經課課長羅成信答:**簡單的說合法就是說要有土地、有環評通過才能有機會，所以說你先提出水土保持計畫、環評計畫然後才能做合法，而且路線要有將來知道路線怎麼跑，這樣才能申請。

**代表伍慶隆問:**沒有路請課長協助我。

**財經課課長羅成信答:**面積好像不夠大。

代表伍慶隆問:我那邊有八分地。

財經課課長羅成信答:八分地也不夠。

代表伍慶隆問:既然有這樣的回饋是不是納入?

財經課課長羅成信答:是你要申請,好,這方面的法令我再調查。

代表伍慶隆問:好,謝謝。

副主席盧正宗問:主席、所會的兩位秘書、公所各單位主管、各位同仁。

這邊提出幾點不是非常重要,但既然是意見交換可以互相勉勵。第一個面對面的座談你們已經排定時間,但有很多鄉親去年提出的需求,你們有答覆到各村辦公處,但沒有答覆這些提出需求的。希望今年辦理業務宣導或面對面對談,希望把去年的問題做詳實的答覆。不能處理的或是有在做及沒有答覆,希望有很充分的說明,讓鄉親對公所行政單位的工作有高度的期待跟信任。這點在這裡特別互相勉勵,如果需要什麼地方需要我們協助,比如說業務宣導昨天有鄉親在問,像土地變更編定他們以為要提到土審會。他們對這點也不懂對土地利用,需要變更改用途的時候希望列入你們的宣導,讓鄉親能夠瞭解林地可以變更他的用途。比如說變更為農牧用地,這樣的事情很多民眾都不瞭解,我想有需要轉達這個工作讓他們很充分的瞭解。

其次公所提報有關各種計畫,比如說農路改善也好或其他的需  
求,在過去有城鄉新風貌,目前可能在政策上沒有這種計劃了。我想  
公所在提報代表各種的需求,你能夠配合政府的政策你們也可以編  
列。比如說按照順序今年度哪個地段、件數,明年度哪個地段、哪個



工程這樣的話，配合立委去爭取經費，或者是各位代表也好或鄉民也好重大的公共工程建設，你這個很重要，我們公所已經列在哪個年度來提報上去。如果我們能做這樣的說明，或許鄉民的期待對這個工作有所瞭解，這是我個人的交換意見的問題。

第三個問題，代表會的提案都沒有給我們答覆，不知道到底是我們的提案對不對？或很多的提案該轉發給縣政府的部分，或許可以透過人事上的關係到縣政府，找議員或找哪一個去要求，有沒有這樣的經費來施作我們的提案。但是往往很少有提案很落實的給我們答覆，這點我比較在意的是說該轉的就轉答、該答覆的就答覆、該到現場看的就到現場看。這個困難度或是目前有政府的一個政策來做這樣的工程。所以希望以後有這樣的動作，這樣我們對公所的執行比較滿意。這三點是交換意見的報告，你們要不要報告都沒有關係，希望這三個問題互相勉勵。

**主席趙福德:**民意交流的部分應該是民政單位要彙整，各村的提案分送各相關課室彙整應該早就答覆了。問題是說到各辦公處以後，原提案人有沒有接收到這個訊息，可能還要再進一步去瞭解一下，免得今年辦理面對的話不好說清楚了。然後提報各項計劃的需求案，這些剛剛副座講得很清楚。我想第二點、第三點那些提案沒有答覆的，還有一些情形隨時檢視一下，相關本會送請貴所的提案能夠適時做一些回應。

**代表柳瑞得問:**向各位致歉，也感謝主席、鄉長及單位主管，昨天我沒有聽完所有的會議內容，但鄉親有一個請求，就是互助營造裡我們所有

的鄉民，很感謝代表跟公所的關心都有工作了，但是工作的分配以及路程交通部分有一些聲音。因為獅子鄉有幾個子弟被派到北口，是東部在安朔，他們騎車的油錢或開車的話薪水就差不多了。是不是要求鄉長和主席設法如何解決這個問題，交通車由互助營造來負責，集中載我們上下班，昨天聽到這麼多的鄉親，不管是從楓林一直到草埔有這樣的請求，是不是我們很重視這個問題？在座的鄉長、主席、各課長以及代表們，我們是不是重視這一點，我們的美意不要白流，我們的權利不要睡覺，主席這是我的請求提出來討論。

**主席趙福德：**謝謝柳代表關心，草埔隧道拓寬工程相關徵才一些鄉民的情形，其實昨天簡立委主持的案，有人提出來都有充分的說明表達。像這邊公所的都知道請放心，鄉長說在獅子鄉的就在獅子鄉的區域，也有人建議能夠提供住宿昨天有關心了。就這樣跟你回應，我們也有做會議記錄，給柳代表回應對鄉親的關心，當然上班時間也要有規範，這是難得的機會，好。

民意交流有幾個請教鄉公所，首先講到獅頭山，內文溼地後續還有沒有？獅頭山要過幾年才能看到願景？內文溼地，我也建議有些案的評核，能夠多邀請有景觀的或是學者來評核。當然每次都是請公所的主管來參與，我不是小覷他們有經驗，有時候他山之石可以攻錯，聽聽有時候可能會有更好的建議跟看法。我看他們的壓力也是蠻大的，我參加幾次說真的我也可以感受到他們的壓力。另外龍鋒寺的驚彎彎本來要用公共造產的方式，到目前進行如何？另外內獅卡悠

峯、里龍山登山步道，卡悠峯的部分很感謝公所的努力，但是枋山溪橋那個路段能積極的爭取。前次去看的話枋山溪橋往裡面那段應該是ok。里龍山登山步道的地方，前次是衛生所在那裡辦活動，先去看路況怎麼樣，哪些登山步道？哪些棧道？哪些護欄、步道等等？有必要的話像這些景點，希望每年能適當的編列預算做維護，可以的話隨時現勘，看哪些需求我們以專案來提報爭取養護的問題。在這裡我要特別講說管理的機制，因為是開放的，當然應該有一些的告示，在網站也好或現場的設施，善盡告知的義務，希望大家不要疏忽這個。

再來七里溪災情核定很多，希望在道路或水道很積極的搶修，其他需要加強的能夠適時來提報、改善。另外小內獅外環道現在情形如何？這個部分課長處理的怎麼樣？之前姓林的不是同意嗎？同意了。能夠讓百姓瞭解進度。

南世一小段土地改配案，上次有提案到現在還沒有給我答覆，那個公共預定用地不是要做衛生室、幼兒園、活動中心那個地方，暫時有土方在那邊堆置的。我想說本席提出的這點大概都是財經課，希望關心本席的案，能夠積極著手執行辦理。基地台的部分有跟田課長講，竹坑有少一台把資料更正一下。因為產生異動把後來的基地台已經遷移了，這是意外的，至少也算是績效。我準備了很多要請教的事情，但因時間的關係不能再繼續，本著大家都是同心協助，所會之間的管道要永遠保持暢通，相信鄉政可以預見是相當的光明，民意交流就到這裡。

玖、討論提案:代表提案:

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19 屆第 18 次臨時大會提案單							
編號	1	類別	經建	提案人	朱宗仁	附署人	趙福 德伍 慶隆
案由	建請公所於內獅村七里溪花永來工寮段往北至內獅段 478 林地野溪整治案。						
理由	<p>1. 該野溪經多次颱風及大豪雨，造成兩旁農地流失、土地淘空，農作物受損嚴重。經現地實勘，確有整治之必要。</p> <p>2. 汛期將至，農民又面臨辛勤撫育之果樹不知將損失多少之擔憂，為維農民之生計及財產權之保護，確有整治之急迫性。</p>						
辦法	建請公所派員勘查編列經費處理。						
審查意見	提交大會討論						
議決	照案通過						

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19 屆第 18 次臨時大會提案單

編號	2	類別	經建	提案人	朱宗仁	附署人	趙福德 伍慶隆
案由	建請公所於獅子村獅子部落往墓園農路鋪設水泥路面案。						
理由	<p>1. 本案歷經數次提案，皆未受重視，皆以先行錄案復之。</p> <p>2. 該路段為除了為前往墓園之道路外亦是農民前往耕作地時必經之路，每逢兩季，路面泥濘不堪，居民搬運棺木極其不便；且農作物採收時節在即，農民搬運農作物之安危亦堪虞，為維其生命財產之安危，實有鋪設水泥路面之必要。</p>						
辦法	建請公所編列經費執行。						
審查意見	提交大會討論						
議決	照案通過						

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19 屆第 18 次臨時大會提案單

編號	3	類別	經建	提案人	朱宗仁	附署人	趙福德 伍慶隆
案由	建請公所於獅子村獅子部落往墓園果園水道改善案。						
理由	此處為農民朱江美等數戶於兩旁栽種植果樹農地，該水道上游及下游皆已設置水道，唯此段尚未改善，每遇雨季大水流入兩旁農田，造成農作物受損慘重，影響農民財產安全，確有改善之必要。						
辦法	建請公所編列經費協助改善。						
審查意見	提交大會討論						
議決	照案通過						

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19 屆第 18 次臨時大會提案單

編號	4	類別	經建	提案人	呂 義	附署人	黃春英 柳瑞得
案由	草埔村下草埔部落簡易自來水維修案。						
理由	該部落飲用水主要依賴簡易自來水系統，然該系統水管多處破裂、損毀約 100 支，引用之水源不足供應居民所需，為使居民免於受無水之苦，亟需維修。						
辦法	建請公所編列經費協助改善。						
審查意見	提交大會討論						
議決	照案通過						

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19 屆第 18 次臨時大會提案單

編號	5	類別	經建	提案人	黃春英	附署人	盧正宗 呂 義
案由	楓林部落左側排水溝改善案。						
理由	案揭排水溝設置年代久遠，兩旁多處坍塌，每逢雨季時，大水流入兩旁之農田，造成農作物受損且危及兩旁居民之生命安全。						
辦法	建請公所查勘辦理。						
審查意見	提交大會討論						
議決	照案通過						



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19 屆第 18 次臨時大會提案單

編號	6	類別	經建	提案人	盧正宗	附署人	趙福德 朱宗仁
案由	建請鄉公所將草埔段蔡永玉等地農路全長 200 公尺予以改善以利農民人車行駛安全及農產品運送案。						
理由	該地段原有農路因久年失修已破損不堪，影響農民出入農耕及農產品搬運安全有改善之需求。						
辦法	請鄉公所勘查辦理改善。						
審查意見	提交大會討論						
議決	照案通過						

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19 屆第 18 次臨時大會提案單

編號	7	類別	經建	提案人	趙福德	附署人	盧正宗 柳瑞得
案由	丹路村上部落巷道，電信局電桿影響路面寬度及安全移除案，建請鄉公所函請電信局積極辦理。						
理由	<p>一、依據本會議決案建議，請電信局辦理在案。</p> <p>二、丹路村上部落該段巷道，係唯一重要出入用之道路，右側為台電、左側為電信局之電力(信)設施(電桿、電纜線)，以致巷道路寬限縮，人車出入險象意外頻出，經在地居民反映，本會即辦理現勘並提議辦理。</p> <p>三、上項建議案，電信局已同意移除並將電纜線附掛於台電之電桿改善，然迄今未見處理，顯見本會為反映民意之需求未受重視。</p>						
辦法	建請鄉公所函請電信局積極辦理。						
審查意見	提交大會討論						
議決	照案通過						

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19 屆第 18 次臨時大會提案單

編號	8	類別	經建	提案人	趙福德	附署人	盧正宗 柳瑞得
案由	竹坑村巷道排水溝改善，建請鄉公所查勘辦理。						
理由	<p>一、依據居民反映提案辦理。</p> <p>二、建議巷道排水溝改善地點： 第二鄰江德仁至謝牧師沿住宅旁之排水溝。</p> <p>三、該段排水溝疑因阻塞，事後施設截水溝改道方式改善(便宜行事)，然每年汛期部落後方路面匯流之大水，排水溝爆滿以致慢流(土石、雜物等)至對面民宅(解惠英、王蘭英等)，造成居民生活空間困擾。</p>						
辦法	建請鄉公所查勘辦理。						
審查意見	提交大會討論						
議決	照案通過						

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19 屆第 18 次臨時大會提案單

編號	9	類別	經建	提案人	趙福德	附署人	盧正宗 伍慶隆
案由	丹路上、下部落後方道路，建請鄉公所規劃予以銜建，以利部落聯結及出入之便。						
理由	<p>一、依據丹路村居民多次陳情、提議辦理；本案亦經三方(在地居民、鄉公所、本會)會勘過。</p> <p>二、理由簡述如下：</p> <p>丹路上、下部落居民於生活需求上，出入經由現有道路(唯一)。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遠距不便捷又經省道安全虞慮。</li> <li>2. 部落為因應突發情事需求，應變及時效上影響之虞。</li> <li>3. 帶動激發部落縱深之發展。…等</li> </ol>						
辦法	建請鄉公所提報計畫爭取經費予以規劃銜建，促進部落生活環境之改善與發展。						
審查意見	提交大會討論						
議決	照案通過						

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19 屆第 18 次臨時大會提案單

編號	10	類別	經建	提案人	趙福德	附署人	盧正宗 伍慶隆
案由	獅子村公墓南邊野溪整治案，建請鄉公所函請水保局協助改善。						
理由	<p>一、一獅子村公墓南邊野溪（9045-1），長約 600 公尺。</p> <p>二、該區沿溪北岸土地為鄉親栽植芒果園，為本鄉農產芒果主要生產區、亦是農民經濟生技賴以為生來源。</p> <p>三、歷次汛期由上游大水往下沖刷造成—1. 北岸：大量土石充塞河床，大水漫流果園、毀損作物，農民清理果園中土石，困苦負擔不勝負荷。野溪邊坡，水患長期沖刷、掏空，大量土地流失。2. 南岸：河岸上方築設往電台主要出入道路，邊坡因水患長期沖刷、掏空，大量鄉民土地流失外，也形成潛在危害道路安全之虞。</p> <p>四、鄉親多次建請報請搶修，殷盼政府協助改善，以保障權益及維護水土保持效益。</p> <p>五、本案經提議、會勘，鄉公所函覆：本案業於提報水保局台南分局治山防洪計畫爭取經費辦理。</p>						
辦法	建請鄉公所函請水保局協助改善。						
審查意見	提交大會討論						
議決	照案通過						

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19 屆第 18 次臨時大會提案單

編號	11	類別	經建	提案人	趙福德	附署人	盧正宗 伍慶隆
案由	南世村往公墓左側之農路一沿溪路基掏空、毀損等災情，建請鄉公所查勘改善。						
理由	<p>一、依據南世村居民陳情辦理</p> <p>二、據居民陳情，上述災情鄉公所已辦理查勘並提報，惟迄今未見施作改善，此段農路為經營林農之鄉親，非常重要出入必經之處，殷盼盡速查勘改善以維安全。</p>						
辦法	建請鄉公所查勘改善。						
審查意見	提交大會討論						
議決	照案通過						

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19 屆第 18 次臨時大會提案單

編號	12	類別	經建	提案人	趙福德	附署人	盧正宗 伍慶隆
案由	有關南世段及「南世靶場」公有地，承租違失及返還案，建請鄉公所積極辦理，以利土地管理及發展需求。						
理由	<p>一、辦理南世段公有地承租違失案－</p> <p>感謝鄉公所近年努力查核，謂「冰山一角」經清理結果違失多筆，如未及時務實來面對，將影響鄉政相關之發展。後續之處理預期面臨繁多因應之情事，期盼「更待何時」之執行力，造就新政之亮點。</p> <p>二、辦理「南世靶場」公有地返還案－</p> <p>原軍備局向原民會租借(面積 54 公頃、其中 16 公頃被違法栽植芒果等用途)，目前雖已辦理協調，仍無明確之結果與進程。</p> <p>三、觀諸上述案件，南世段公有地之管理，迫切予以專案列管有效解決及處理，</p>						
辦法	<p>建請鄉公所－</p> <p>1. 檢討經辦人力、經費之需求 2. 協調爭取相關單位之協助 3. 建立有效執行之規劃 4. 辦理之進程及成效適時函知本會。</p>						
審查意見	提交大會討論						
議決	照案通過						

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19 屆第 18 次臨時大會提案單

編號	13	類別	經建	提案人	趙福德	附署人	盧正宗 伍慶隆
案由	為維護竹坑運動場地，建請鄉公所築設聯絡道出入用，嘉惠地方公設發展及需求。						
理由	<p>一、竹坑運動場現況： 出入僅賴下方聯絡道進出運動場，而周邊經營林農業之鄉民，人車必須橫跨運動場進出，長久以來以致運動場地面凹凸不平，管理及維護造成不便。</p> <p>二、依據 102.12.16 曹縣長蒞鄉(竹坑運動場)視察，有關維護運動場地及兼顧該區環境相關需求，實有必要築設南邊聯絡道長久出入用。</p> <p>三、築設南邊聯絡道部分，依現況往神鷹山道路與前年築設之道路(運動場南邊)，僅中段貫穿施工即可連結，上述情事一則改善，運動場之維護一勞永逸。</p>						
辦法	建請鄉公所查勘協助辦理。						
審查意見	提交大會討論						
議決	照案通過						



拾、臨時動議案：

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19 屆第 18 次臨時大會提案單							
編號	1	類別	經建	提案人	柳瑞得	附署人	盧正宗 伍慶隆
案由	丹路村下部落公墓往上部落外環道路鋪設水泥路面案。						
理由	該道路已開通數年，為丹路村上下部落第二聯絡道，惟至今仍未鋪設水泥路面，遇雨季時道路泥濘，不易行走，況為送先人之主要道路，更應慎重，且如遇有災害時，亦為主要之替代道路，尤須鋪設水泥路面，俾便鄉民。						
辦法	建請鄉公所查勘協助辦理。						
審查意見	提交大會討論						
議決	照案通過						

拾壹、散會：中華民國 103 年 2 月 19 日上午 12:00 時整。